

证券代码：430380

证券简称：成明节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**陕西成明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定期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**  
**或者有异议的相关说明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陕西成明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高洪飞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、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、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、《关于 2022 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议案，董事高洪飞先生对以上议案投反对票，认为“自 2015 年公司引入外部股东天星资本投资款 1800 万以来，公司经营情况出现严重问题，收入和利润逐年减少，应收账款逐年增加，最高时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 70%以上，近年来计提坏账超过 2000 万，占总资产的一半以上，公司的资产和股东出资被逐渐消耗殆尽，违背正常公司一般正常运营发展的规律。对公司管理层的经营能力、报告和财务数据及诚信持有怀疑态度。”因此无法发表确认意见，故在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》中签署“1、仅收到公司财务报表，对公司业务发生的真实性无法判断，对年报中对公司的描述是否准确是否完整，没有足够的依据做出判断；2. 回溯公司年报可以发现，公司自获得天星资本 1800 万投资款后，扩大业务规模，收入没有增加，但应收账款逐年加大，近两年计提坏账近

2000 万，是收入的近两倍，占资产的一半，投资人的投资已转化为坏账，因此，对公司的经营，管理层人员持有怀疑态度，公司存在经营风险。对年报内容的真实、准确，无法做出承诺。”的意见。

董事高洪飞为公司投资方北京天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的外派董事，其长驻北京，并未参与公司实际经营，对公司业务情况未进行深入了解。

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大，近几年计提坏账数已超过 2000 万，大部分应收账款为公司以往合作的合同能源托管项目，前期因热力公司供热方式的改变及节能效果等原因，双方未达成共识，造成款项迟迟未能收回，导致应收账款比重较大。公司应收账款账龄 3-4 年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6.4%，账龄 4-5 年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8.56%，账龄 5 年以上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7.53%，账期较长致使坏账计提数逐年增长，且每年计提的坏账金额均经由审计公司严格梳理及审核。近几年公司对于合同能源管理及回款的模式进行了调整，也已取得较为明显的成效，应收账款增长幅度也有所下降。公司将继续采取相应的措施，加大催收力度，持续降低应收账款的比率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成明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1 日